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收入			
供款		383,410,235	211,570,261
現金與銀行及外匯基金結餘的利息收入		98,960,355	60,086,55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5	183,290,147	124,503,037
匯兌虧損		(9,738,786)	(10,745,008)
其他收入		60,001	74,548
		655,981,952	385,489,396
支出			
僱員成本	6	12,568,080	11,989,368
物業成本		386,470	377,831
折舊及攤銷		3,619,117	6,358,153
辦公室用品		109,980	183,278
海外差旅		34,212	56,798
交通及差旅		—	1,307
向金管局償付營運費用	11	25,617,675	25,803,958
租用服務		9,194,839	11,356,070
核數師酬金		122,000	137,000
租賃負債利息	10	152,913	16,598
通訊		51,288	51,885
宣傳及印刷		12,676,427	10,593,217
其他費用		3,160,121	2,829,335
		67,693,122	69,754,798
本年度盈餘		588,288,830	315,734,598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588,288,830	315,734,598

第48至70頁的附註屬本帳目報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資產負債表



於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7	12,574,507	5,973,599
無形資產	8	5,002,663	2,812,55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	1,322,154,487	1,778,884,461
		1,339,731,657	1,787,670,618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9	2,506,404	2,110,85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	3,565,157,552	3,372,029,393
現金與銀行及外匯基金結餘		2,900,345,784	1,610,670,788
		6,468,009,740	4,984,811,031
流動負債			
已收預付供款		627,556,065	178,096,532
其他負債	10	30,696,630	32,099,357
		658,252,695	210,195,889
流動資產淨額		5,809,757,045	4,774,615,142
非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10	2,208,532	3,294,420
資產淨額		7,147,280,170	6,558,991,340
代表			
累計盈餘		7,147,280,170	6,558,991,340
		7,147,280,170	6,558,991,340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於2025年6月13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主席
劉燕卿女士

第48至70頁的附註屬本帳目報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港幣(元)

於2023年4月1日的存保基金結餘	6,243,256,742
該年度盈餘	315,734,598
於2024年3月31日的存保基金結餘	6,558,991,340
於2024年4月1日	6,558,991,340
本年度盈餘	588,288,830
於2025年3月31日的存保基金結餘	7,147,280,170

第48至70頁的附註屬本帳目報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經營活動		
本年度盈餘	588,288,830	315,734,598
利息收入	(282,250,502)	(184,589,595)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52,913	16,59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匯兌虧損	9,626,757	6,692,035
折舊及攤銷	3,619,117	6,358,153
未計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前的經營盈餘現金流入	319,437,115	144,211,789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26,769)	(301,647)
已收預付供款增加	449,459,533	24,737,887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445,896)	1,466,580
租賃款項的利息部分	(152,913)	(16,598)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766,971,070	170,098,011
投資活動		
購入無形資產	(3,191,750)	(1,633,888)
購入固定資產	(9,218,380)	(326,280)
已收利息	249,413,144	132,639,494
購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053,256,369)	(3,488,909,347)
贖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得	3,340,000,000	2,973,698,000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523,746,645	(384,532,021)
融資活動		
租賃款項的本金部分	(1,042,719)	(1,424,191)
用於融資活動現金淨額	(1,042,719)	(1,424,191)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289,674,996	(215,858,201)
於4月1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610,670,788	1,826,528,989
於3月31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2,900,345,784	1,610,670,788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與銀行及外匯基金結餘	2,900,345,784	1,610,670,788

第48至70頁的附註屬本帳目報表的一部分。



1 成立宗旨及業務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存保基金)是根據《存款保障計劃條例》(《存保條例》)設立，目的是就存放於屬存款保障計劃(計劃或存保計劃)成員的銀行的存款，在某些情況下向存戶提供補償。由2024年10月1日起，每名存戶於每間銀行的保障額由50萬港元提高至80萬港元。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存保會)根據《存保條例》的規定管理存保基金。存保基金主要由成員銀行的供款及存保基金的投資回報所組成。設立及維持存保計劃而產生的支出，以及存保基金的管理及行政費用，均由存保基金支付。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編製基準

存保基金的帳目報表，是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的詮釋)，以及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所編製。帳目報表是以歷史成本法作為編製基準。

就編製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可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有關資料會被視為重大。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帳目報表時，需要採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而管理層亦需要在應用存保基金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存保會作出的估計和假設，會影響下個財政年度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數額。這些估計和判斷會經持續檢討，並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據當時情況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而作出。編製本帳目時所作出的估計和假設並不構成導致資產和負債的帳面值在下個財政年度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a) 編製基準(續)

(i) 存保基金已經採納的新增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財政年度首次生效的經修訂準則並沒有對存保基金構成重大影響。

(ii) 已頒佈但尚未於2024年4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而存保基金也並未提早採納的新增及經修訂準則

存保基金並未提早採納任何以下已頒佈可能與存保基金相關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³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存保基金現正評估首次採納以上新增及經修訂的準則時的潛在影響。直至目前為止，按管理層的初步評估顯示，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預期不會對存保基金的帳目報表構成重大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就收支帳目的指定類別及小計項目的列報、資訊匯總與分解，以及有關由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的披露引入新規定。存保基金尚需評估該準則對其財務報表的全面影響。該新準則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並會按追溯基礎應用，除非切實不可行，否則須重新列示比較數字。存保基金在現階段不擬在其生效日期前採納有關準則。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b) 收入確認

供款及豁免費用乃根據《存保條例》附表4的規定向成員銀行徵收，並以應計基準入帳。

供款是根據各非豁免銀行在指定日期的受存保計劃保障的存款金額及監管評級而釐定。年度供款在每個曆年內收取，而預先收取的部分則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已收預付供款。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用以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在有關期間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分配方法。實際利率是以金融工具的預計到期日或(視乎情況)更短的期間，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或收款，剛好折現至帳面值淨值所用的利率。計算實際利率時，存保基金會在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但不包括未來信用虧損)後估計未來的現金流。有關計算涵蓋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並屬於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組成部分的一切費用和點子。

(c) 費用

所有費用按應計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d)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後入帳。折舊是以直線法在下列預計可用年期內沖銷資產計算：

	年期
電腦硬件／軟件成本：	
• 伺服器	5
• 其他，例如：個人電腦、列印機及附屬設備	3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	5
由物業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按照租賃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

只有價值1萬港元或以上的項目才會資本化。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的帳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出售月份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如果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數額，則資產的帳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e) 無形資產

用作開發由存保基金控制和使用且可識辨及獨有的系統(且很有可能產生經濟利益高於成本逾1年者)的直接相關成本，會確認為無形資產入帳。無形資產包括「發放補償系統」的開發開支。倘有關系統在技術上和商業上可行，有關開支將撥充資本。撥充資本的開支包括直接勞工成本及物料成本。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入帳。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是以5年為估計可用年期，按直線法計入綜合收益表。

(f) 租賃

租賃會於其生效日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至於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而涉及非固定租賃款項的短期租賃及低資產值租賃的相關款項，則會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收支帳目。

使用權資產會確認為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任何租賃負債作出調整。該使用權資產按租賃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租賃負債會確認為其他負債，按在租賃期應支付的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以租賃隱含利率折現，假如該利率未能確定，則以存保基金的遞增借款利率折現。租賃負債其後按租賃負債利息的影響及所支付的租賃款項作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f) 租賃^(續)

列入存保基金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主要包括：

- 固定款項，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延長租賃期內的租賃款項（如存保基金可合理地確定會行使延長租賃選擇權）；及
- 提前終止租賃的罰款（惟存保基金可合理地確定不會提前終止租賃除外）。

若存保基金改變有關會否行使延長租賃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在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相應調整會在有關使用權資產的帳面值反映，或若使用權資產的帳面值已經減少至零時，則有關調整會列入利潤或損失。

(g) 金融資產

分類、確認、計量及終止確認

符合以下情況的金融資產於其後按攤銷成本值計量：

- 該金融資產是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之業務模式而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餘額之利息的支付。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會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是指存保基金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不計入收益表的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會於初始時按其公允價值加上交易成本予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經完結，或該金融資產連同其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已經轉讓時，該金融資產會被終止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g)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

存保基金就按攤銷成本值計量而非按公允值計入收益表的金融工具：採用由三個階段所組成的方法，計量預期信用虧損及減值虧損或回撥。

預期信用虧損的計量基礎，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

第1階段：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

若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並無大幅增加，期限內由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用虧損的部分，會予以確認。

第2階段：期限內預期信用虧損—非信用減值

若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大幅增加，但並非出現信用減值，在金融工具的預計到期日前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引致的預期信用虧損，會予以確認。

第3階段：期限內預期信用虧損—信用減值

若金融工具已經作出信用減值，確認為期限內預期信用虧損，利息收入則應以實際利率計入攤銷成本值(扣除虧損準備)而非用帳面值總額計算。

如何釐定減值的階段

在每個報告日，存保基金藉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及於初始確認日期，在餘下的預計期限內出現違約的風險，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有關評估會考慮數量及質量資料，以及具前瞻性的資料。若發生一項或多於一項對某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該金融資產會被評定為應作出信用減值。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g)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如何釐定減值的階段(續)

存保基金在個別或綜合基礎上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就綜合評估而言，金融工具按共同信用風險特質的基準歸類，並考慮投資類別、信用風險評級、初始確認日期、剩餘到期期限、行業、交易對手或借款人的地理位置及其他相關因素。

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別的債務投資被視為屬低信用風險。其他金融工具如違約風險低，且交易對手或借款人具備雄厚實力，能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亦會被視為屬低信用風險。此等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會被評定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

在上一個報告期內被確認為期限內預期信用虧損的金融資產，若其信用質素改善，並可扭轉先前作出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的評估，已經作出的虧損準備可由期限內預期信用虧損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

若金融資產無法收回，該金融資產會與相關虧損準備撇銷。該等資產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釐定虧損金額後撇銷。其後收回先前被撇銷的金額，會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計量預期信用虧損

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虧損是指該金融工具在預計到期日前，以公平及經概率加權估計所得的信用虧損(即所有現金差額的現值)。信用虧損是指按照合約應付予存保基金的現金流與及存保基金預期會收到的現金流這兩者間的差距，並按實際利率以折現方式計算。若金融資產在報告日作出信用減值，存保基金會根據該資產的帳面值總額與及使用該資產的原訂實際利率折現計算所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這兩者間的差距，計量預期信用虧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h)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於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來計量攤銷成本。

其他應付款項首次確認時按公允價值入帳，其後按攤銷成本入帳。

如其他應付款項的付款到期日在1年或1年以內(或如業務的一般經營周期屬較長時間，則以此為準)，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i) 抵銷金融工具

當存在可抵銷已經確認金額的法定行使權，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一併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行使權不可取決於未來事件而定，而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若存保基金或交易對手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涵蓋以交易日期起計3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當中包括存放在銀行的現金及存保基金的庫存現金，存放在銀行，其他金融機構及金融管理專員(為外匯基金帳戶)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而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通性短期投資。

(k)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帳目報表所示項目以存保基金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內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帳目報表以港元呈報。港元為存保基金的功能及呈報貨幣。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k)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交易結算所產生的匯兌盈虧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匯兌盈虧，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以外幣計值及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會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帳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折算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折算差額會確認為盈餘，而帳面值的其他變動，除非減值，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非貨幣性金融資產的折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l) 撥備與或有負債

如果存保基金因已經發生的事件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預期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資源外流，並能可靠地估計有關數額，便會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履行該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的時間值及有關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釐定。

如果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的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有關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m) 僱員福利

(i) 僱員所享休假

僱員所享年假在累計屬於僱員時確認入帳。此項累計以截至結算日止因有關僱員所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的估計年假負債為基準。僱員所享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確認入帳。

(ii) 退休金責任

存保基金提供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而計劃內的資產一般由獨立的信託管理基金持有。該批退休金計劃一般由僱員和存保基金各自的供款組成。存保基金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會在產生時支銷。

(n) 關聯方

倘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營運決策發揮重大影響，雙方屬於關聯方。假如雙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亦可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或實體。

(o) 重要的會計估計和假設

存保基金對影響資產及負債的呈報數額作出估計及假設。存保基金會不斷評估此等估計及判斷，而此等估計及判斷是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據當時情況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為依據。



3 風險管理

(a) 管治

存保基金根據《存保條例》成立，宗旨是在若干情況下，為存戶就存放於成員銀行的存款提供補償。根據《存保條例》第4部，存保基金由以下各項組成：

- 從成員銀行收取的供款及逾期繳付費；
- 存保會從倒閉成員銀行或其資產中討回的款項；
- 投資回報；
- 存保會為執行職能而借入的款項；及
- 任何其他合法撥付入存保基金的款項。

存保會設立了投資委員會，並授權該委員會可以處置或投資存保基金中，不屬於存保會執行其職能即時所需的款項。具體而言，投資委員會：

- 就存保基金的投資政策及策略提出建議；
- 監察存保基金的投資表現，並為存保會的投資活動設立適當的風險管控措施；及
- 處理存保會不時指派的任何其他與投資相關的事項。

存保會的管理團隊需根據《存保條例》的規定及投資委員會批核的政策，處理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資管理及執行風險管理工作。



3 風險管理^(續)

(b) 投資管理及監控

根據《存保條例》第21條，存保基金或其任何部分可投資於以下投資工具：

- 存於金融管理專員(為外匯基金帳戶)的存款；
- 外匯基金票據；
- 美國國庫券；及
- 財政司司長批准的任何其他投資項目。

財政司司長於2008年12月批准存保基金的投資範圍擴展至剩餘年期不超過2年的外匯基金債券和美國國庫票據，以及存放於金融機構而期限不超過3個月的港元與美元存款。

存保基金根據《存保條例》所載規定及投資委員會所批核的政策參與投資活動，以確保投資活動能符合保本及維持充足流動資金的投資目的。

存保會的管理團隊負責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資管理，並定期向投資委員會呈交投資報告以作監控，該報告載列所持有金融工具的最新市值、回報率、到期資料、持貨種類以及風險限額。



3 風險管理(續)

(c) 財務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股價及匯率等市場變數出現變化而可能影響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的風險。存保基金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市場利率出現變化而引致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波動所產生的風險。由於大部分金融資產為存放於銀行及外匯基金的現金結餘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因此利率波動對存保基金所造成的影響甚微。

(ii)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匯率變化引致虧損的風險。存保基金持有的投資均以港元或美元計價。由於港元與美元設有聯繫匯率，因此存保基金的匯率風險甚微。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存保基金可能沒有足夠資金應付到期債務的風險。此外，流動資金風險亦指存保基金可能無法在短時間內按接近公允價值的價格變現其金融資產的風險。

由於存保基金只能夠存款於金融管理專員(為外匯基金帳戶)或投資委員會所批准的金融機構，或投資於高流通性的外匯基金票據和債券，以及美國國庫券和票據，因此存保基金長期保持高水平的流通資金狀況。



3 風險管理(續)

(c)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

存保基金承受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可能在款項到期時，無力或無意願完全履行合約責任的信用風險。存保基金的信用風險主要包括(i)存款活動的對手風險；(ii)投資交易的對手風險；(iii)所持債務證券的發行人風險；及(iv)國家風險。

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主要源於存保基金存放於金融管理專員(為外匯基金帳戶)及投資委員會批准的金融機構的存款，以及與金融機構進行的證券交易。因此，存保基金只會與投資委員會批准的交易對手進行證券交易。為減低源於債務證券投資的發行人風險，存保會將存保基金可投資的證券類別限制於外匯基金票據和債券，以及美國國庫券和票據，而兩者的違約風險甚微。管理團隊認為交易對手具雄厚實力，在短期內能履行合約責任，因此違約的可能性接近零。除了交易對手及發行人風險外，存保基金亦承受國家風險，但由於存保基金的投資類別有限，因此僅面對香港和美國的主權風險及投資委員會批准的金融機構的所屬國家風險。根據存保會的授權，投資委員會定期收取存保基金的信用風險報告。

公允值計量

存保基金在計量公允值時，會按情況採用適合及具充分數據的估值方法，盡可能運用可觀察到的參數，及盡量少用不可觀察參數。

存保基金按以下公允值等級計量公允值，有關等級反映計量時所用參數的重要性：

- 第1級—公允值即相同的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允值按與資產或負債有關的可觀察到的參數而釐定，當中包括可直接觀察到的參數(價格)及不可直接觀察到的參數(自價格引申)，但不包括第1級所運用的報價；及
- 第3級—釐定公允值的參數，並非基於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參數)。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詳情載於附註5。



4 稅項

根據《存保條例》第10條，存保會獲豁免繳納香港利得稅，因此並無為2025年及2024年提撥任何香港利得稅準備。

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非流動資產		
美國國庫券和票據	1,322,154,487	719,922,410
外匯基金債券	—	1,058,962,051
	1,322,154,487	1,778,884,461
流動資產		
美國國庫券和票據	1,994,039,913	—
外匯基金債券	1,571,117,639	3,372,029,393
	3,565,157,552	3,372,029,393
總額	4,887,312,039	5,150,913,854
年終公允值(第1級)	4,845,508,062	5,083,185,680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帳目報表附註

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變動匯總如下：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年初帳面值	5,150,913,854	4,590,504,886
購入	3,053,256,369	3,488,909,347
已收利息	(150,521,574)	(72,613,381)
利息收入	183,290,147	124,503,037
匯兌虧損	(9,626,757)	(6,692,035)
贖回	(3,340,000,000)	(2,973,698,000)
年終帳面值	4,887,312,039	5,150,913,854

6 僱員成本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薪金	11,003,648	10,793,876
合約酬金	162,507	86,594
其他僱員福利	1,401,925	1,108,898
	12,568,080	11,989,368



7 固定資產

	擁有的資產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 設備、傢俬 及固定裝置 港幣(元)	電腦硬件／ 軟件 港幣(元)	物業 港幣(元)	總額 港幣(元)
成本				
於2023年4月1日	3,004,750	13,849,584	4,969,688	21,824,022
添置	—	326,280	—	326,280
續租	—	—	4,422,138	4,422,138
於2024年3月31日	3,004,750	14,175,864	9,391,826	26,572,440
於2024年4月1日	3,004,750	14,175,864	9,391,826	26,572,440
添置	—	9,218,380	—	9,218,380
於2025年3月31日	3,004,750	23,394,244	9,391,826	35,790,820
累計折舊				
於2023年4月1日	1,478,256	11,674,336	3,636,357	16,788,949
該年度支出	574,896	1,809,537	1,425,459	3,809,892
於2024年3月31日	2,053,152	13,483,873	5,061,816	20,598,841
於2024年4月1日	2,053,152	13,483,873	5,061,816	20,598,841
該年度支出	574,167	937,770	1,105,535	2,617,472
於2025年3月31日	2,627,319	14,421,643	6,167,351	23,216,313
帳面淨值				
於2025年3月31日	377,431	8,972,601	3,224,475	12,574,507
於2024年3月31日	951,598	691,991	4,330,010	5,973,599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帳目報表附註

8 無形資產

發放補償系統
開發成本
港幣(元)

成本

於2023年4月1日	44,112,172
添置	1,633,888

於2024年3月31日	45,746,060
-------------	------------

於2024年4月1日	45,746,060
添置	3,191,750

於2025年3月31日	48,937,810
-------------	------------

累計攤銷

於2023年4月1日	40,385,241
該年度支出	2,548,261

於2024年3月31日	42,933,502
-------------	------------

於2024年4月1日	42,933,502
該年度支出	1,001,645

於2025年3月31日	43,935,147
-------------	------------

帳面淨值

於2025年3月31日	5,002,663
-------------	-----------

於2024年3月31日	2,812,558
-------------	-----------



9 其他應收款項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預付款項	2,181,984	1,867,544
應收利息	261,391	192,606
應收供款	12,329	—
其他	50,700	50,700
	2,506,404	2,110,850

10 其他負債

	附註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其他應付款			
租用服務	(a)	27,011,415	27,094,822
職員支出		1,549,061	1,142,707
其他		1,050,266	2,819,109
租賃負債			
流動部分	(b)	1,085,888	1,042,719
非流動部分	(b)	2,208,532	3,294,420
		32,905,162	35,393,777

(a) 該金額包括向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償付的營運費用25,617,675港元(2024年：25,803,958港元)。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帳目報表附註

10 其他負債(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租賃負債變動如下：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年初結餘	4,337,139	1,339,192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租賃款項的本金部分	(1,042,719)	(1,424,191)
非現金變動		
與續租相關的租賃負債	—	4,422,138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	152,913	16,598
其他變動		
租賃款項的利息部分	(152,913)	(16,598)
年終結餘	3,294,420	4,337,139

(c) 截至報告期間止，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列載如下，有關資料是根據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及存保基金有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列出。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不超過1個月	99,636	99,636
超過1個月但不超過3個月	199,272	199,272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1年	896,724	896,724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195,632	1,195,632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1,095,996	2,291,628
	3,487,260	4,682,892

(d)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存保基金涉及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1,195,632港元（2024年：1,440,789港元）。

(e) 於2020年7月，存保基金與金管局簽訂了租賃合約，由金管局向存保基金提供辦公室至2024年2月29日。於2024年2月，存保基金與金管局續租至2028年2月29日並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為4,422,138港元。年內，因該租賃合約而支付租賃款項的本金為1,042,719港元（2024年：1,424,191港元）及租賃款項的利息為152,913港元（2024年：16,598港元）。



11 重大關聯方交易

根據《存保條例》第6條，除非財政司司長另有指示，否則存保會須透過金融管理專員執行其職能。金管局已經指派一組特派人員協助存保會履行其職能。該組人員由金管局其中一位助理總裁領導，該助理總裁獲委任為存保會的行政總裁。金管局亦為存保會提供多方面的支援，包括會計、行政、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等。

與金管局的關聯交易如下：

	附註	2025 港幣(元)	2024 港幣(元)
年終未結算總額			
於外匯基金的結餘	(a)	2,891,138,381	1,597,752,009
外匯基金債券投資	(b)	1,571,117,639	4,430,991,444
與金管局的租賃合約			
使用權資產	7	3,224,475	4,330,010
租賃負債	10(b)	3,294,420	4,337,139
本年度交易			
於外匯基金的結餘所得利息收入	(a)	98,833,346	59,349,627
於外匯基金債券所得利息收入	(b)	73,947,744	104,452,638
向金管局償付營運費用	(c)	25,893,705	26,066,288
向金管局支付租賃款項			
本金部分	10(e)	1,042,719	1,424,191
利息部分	10(e)	152,913	16,598

(a) 年內，存保基金自外匯基金收取的存款利息為98,833,346港元（2024年：59,349,627港元），利率乃參考市場利率所釐定。於2025年3月31日，存款額為2,891,138,381港元（2024年：1,597,752,009港元）。



存款保障計劃基金－帳目報表附註

11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b) 在2025年3月31日，存保基金持有1,571,117,639港元的外匯基金債券(2024年：4,430,991,444港元)及73,947,744港元的利息(2024年：104,452,638港元)。
- (c) 若干營運費用乃根據《存保條例》所列載的規定，以收回成本基準向金管局償付。這些費用包括金管局為存保會執行職能時而產生的僱員及支援服務成本，金額為25,617,675港元(2024年：25,803,958港元)，以及與金管局的租賃合約中所約定的管理費用，金額為276,030港元(2024年：262,330港元)。
- (d) 年內，金管局透過外匯基金向存保會提供一項備用信貸，以便於發生銀行倒閉時應付發放補償的流動資金需要。該項信貸可提取的最高金額為2,200億港元(2024年：1,200億港元)。存保會於年內並無(2024年：無)提取該項信貸。

12 帳目報表的批准

帳目報表已於2025年6月13日獲存保會批准。